

厦湖府办〔2022〕45号

## 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湖里区优化营商环境2022年度提升方案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委、办、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《湖里区优化营商环境2022年度提升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# 湖里区优化营商环境 2022 年度提升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全面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，推动我市《厦门经济特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落实，努力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。我区以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为原则，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主线，助推我区的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，建设本质公平、整体便利、相对便宜、全面安全、持续开放的营商环境。

## 一、主要目标

以全国营商环境各领域最高标准为“参照系”，汇聚政策合力。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，建立领导干部挂钩联系重点企业机制，梳理招商信息资源，全面掌握企业发展的真实情况和具体诉求，为企业提供政企互动、人才服务、企业成长等 9 大服务。

——畅通线上线下政企互动渠道；多渠道收集企业咨询、诉求、求助、建议等，打造高效的政企互动机制；

——建立闭环协同问题解决机制；推进部门协同，提高办事效率，整合各项企业热门服务办事通道；

——构建区级街道联动服务机制；提升企业政策宣传和落实工作，做好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的服务；

——集成共享共通惠企信息资源；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企业画像精准性，精准施策，切实服务企业需求；

——组建专业高效服务团队；通过专业公共服务和中介服务的整合，确保拥有一只专业的企业服务团队。

## 二、重点任务

打造“湖里Smile”营商品牌，推进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系统化提升（**Systematization**），打造市场化营商环境（**Marketization**）、国际化营商环境（**Internationalization**）、法治化营商环境（**Legalization**）以及便利化营商环境（**Efficient-facilitation**），形成“人人都是营商环境，处处优化营商环境”的生动局面。

### （一）完善政企沟通渠道，打造一站式服务平台

拓展政企沟通渠道，搭建交流平台，建立问题处置反馈闭环管理机制，高效、精准服务区内重点企业，加大营商环境宣传力度，深化亲清政商关系。

1. 打造企业服务中心。整合全区涉企服务资源要素，建立健全企业服务工作机制，包括畅通“线上+线下”政企互动渠道，建立“闭环+协同”问题解决机制，构建“区级+街道”联动服务体系，集成“共享+共通”惠企信息资源，高标准组建企业服务队伍，专业、高效回应企业诉求、解决企业难题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企服办；责任单位：相关涉企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

12月)

2. 完善政策智能匹配。重点打造惠企政策数据库、政策精准匹配、政策在线申报及免申即享服务等功能，逐步推动辖区企业扶持政策实现在线申报全覆盖、政策申报系统化、精准化、智能化变“企业找政策”为“政策找企业”，方便企业全面了解政策规定，充分发挥惠企政策助企纾困的作用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企服办；责任单位：相关涉企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3. 拓展政企沟通平台。通过建设“湖里区企业服务中心”、“亲清一家人”湖里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等线上线下平台，设立24小时企业服务专线，增强线下中心窗口服务功能，设置企业服务专员，开设线上服务商城，办理企业诉求，提供政策服务，开展企业接待日、讲座培训、企业走访、问卷调查等活动，全力拓展政企沟通渠道。深入挖掘企业需求，帮助企业分析经营异常原因并找出对策措施，对重点企业“一对一”挂钩服务进行指导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企服办、区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相关涉企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4. 建立诉求反馈机制。将企业反馈的诉求通过分级响应机制流转至职能部门和街道办理，形成受理登记、快速办理、及时反馈、定期回访和统计分析的“闭环+协同”解决机制，切实做到服务有温度、响应有速度、办理有力度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企服办；责任单位：相关涉企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5. 弘扬企业家精神。加大对优秀企业家的表彰激励和公益宣传力度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提升本地高新科技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的全国影响力，吸引年青人关注本地企业和企业家。走入校园推介湖里区企业，在本地和周边高校学子心中提升我区企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，提升毕业后人才吸引力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委宣传部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工商联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6. 完善营商环境监督检查考核机制。将“营商环境”专项工作纳入湖里区部门及街道绩效考核体系，并根据各部门制定任务清单情况，对年度完成任务清单情况进行综合打分，完善监督检查机制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发改局；责任单位：区效能督查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7. 引入和完善体验官评价机制。邀请重点产业企业代表成为体验官，对各类涉企服务进行评价，对差评件进行申诉复核、督促整改、跟踪回访、分析研判、切实发挥体验官价值，倒逼相关部门提升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发改局；责任单位：相关涉企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8. 加强营商环境宣传。通过走访、电话或微信等对企业广泛宣传“湖里Smile”营商品牌，全方位、多层次、常态化开展宣传引导，扩大政策普惠范围。充分运用“报、台、网、端、微”为一体的融媒体宣传我区营商环境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委宣传部；

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工商联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## （二）推进行政审批改革，打造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

深化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加快衔接融入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。推动政务服务数字化、智能化转型，推动更多高频政务服务事项“一网通办”“跨省通办”，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建设。

9. 完善政务服务质量绩效考核机制。出台完善区行政服务质量绩效考核指标，完善“好差评”工作机制，拓宽“好差评”线上评价渠道（网站评价、扫码评价、短信评价、电话评价等），将“好差评”评价结果列入考核问责内容，激励审批服务部门提升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。（牵头单位：区行政审批局；责任单位：相关审批服务单位、各街道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10. 延伸政务服务进园区和基层。推动审批服务事项延伸进园区靠前帮办，提供企业开办、税务登记、社保登记、惠企政策等业务咨询、办理服务，依托区企业服务中心推行园区帮办代办服务；推动审批服务事项下沉至所辖各街道便民服务中心，在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实现“前台综合受理、后台分类审批、综合窗口出件”服务模式，实现“一窗式”服务。不断推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、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实体服务中心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实现受理、审批、办结一站式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企服办、区

行政审批局、区工业园区管委会；责任单位：相关审批服务单位、各街道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11. 推动智慧政务建设。对标先进城市做法，进一步推进“全程网办”、“即来即办”、“就近办”，达到进一步“减时限”、“减材料”，优化审批服务。推进微信预约系统升级、企业登记小助手等功能推广应用，方便群众线上线下处理。（牵头单位：区行政审批局；责任单位：相关审批服务单位、区政务信息中心、各街道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12. 优化审批流程。完善“一件事”集成套餐服务，优化流程、简化环节、集成为市场主体视角的“一件事”，并设置“一件事”专窗为市场主体提供主题式、套餐式集成服务；通过相关关联事项合并办理，精简审批服务事项；开展“一业一证”试点改革，针对区内企业关注度高的行业，聚焦市场准入多头审批，探索行业综合许可证。（牵头单位：区行政审批局、区市场监管局；责任单位：相关审批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13. 设置台胞台企服务台。配备服务专员做好台胞台企接待、引导、帮办工作，实现“接待服务”+“实体办事”一体化融合，服务功能覆盖“行政审批、公共服务、便民事项”等各个方面。为方便台胞台企办理事项，提供高质量高效率的服务，行政服务中心进驻单位设置服务专窗提供审批服务；探索落实涉台涉企“免审即享”政策兑现。（牵头单位：区行政审批局、区台港澳办；

责任单位：相关审批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### （三）提升司法服务效率，探索多元优化路径

升级完善在线诉讼服务，推进商事纠纷诉源治理，不断提升商事审判的质量和效率，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效能，发挥司法在优化营商环境领域的教育引领作用，营造公平公正高效的市场交易环境，提高执行效率。靠前提供法律服务，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。

**14. 健全完善多元解纷机制。**加大与商事调解组织、行业调解组织、律师、公证的对接，提高社会各方参与度，形成解纷合力，提高商事纠纷诉前调解成功率。指导街道和辖区派出所创新建立“公证+调解”、“律师+调解”等调解模式，推动构建“大调解”格局，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、解决在萌芽状态。运用科技手段，高效运用各类纠纷解决网络平台，促进解纷方式智能化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司法局；责任单位：区法院、湖里公安分局、各街道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**15. 完善“法院+民非组织”协同社会化诉前调解新模式。**推动基层治理单位入驻在线调解平台，完善网络诉讼平台，为人民群众提供分层次、多途径、高效率、低成本的纠纷解决方案，真正实现通过线上引流，将矛盾纠纷解决在云端。（牵头单位：区法院；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、湖里公安分局、各街道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16. 成立和推进知识产权基层服务站的建设。探索高新技术产业相关知识产权资本化运营新模式、提供知识产权培训、侵权风险预判等公益服务。针对厦门自贸区集成电路等高新企业面临的高价值专利培育、金融服务及侵权风险防范等服务需求，设立厦门自贸区集成电路知识产权基层服务站，以“知识产权大篷车”的形式定期巡回该知识产权基层服务站和跨境电商基层服务站，协助参与相关问题研究、撰写分析报告，进行普法宣传和风险预警服务，共同促进知识产权融入自贸区产业创新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；责任单位：区法院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17. 提升劳动关系治理能力。通过“数字云”可多条件筛选年龄、区域等29个劳动关系核心要素，聚焦争议高发行业、企业、员工户籍地等关键数据，锚定纠纷隐患源头，并预测劳动争议月度、年度变化趋势，实时关注争议风险。推进数据共享，共治劳动关系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人社局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18. 优化公共法律服务。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积极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服务。围绕国家发展战略和党委政府中心工作，鼓励支持律师和公证、司法鉴定机构广泛参与重大工程、重点项目全过程，出具法律意见，为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司法局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（四）服务重点产业需求，激发企业发展活力

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，促进要素自由便利流动，提高要素配置效率，优化产业空间布局，完善产业政策体系，全方位赋能企业发展。

**19.** 支持企业培育研发创新能力。重点围绕增强企业造血功能和投入能力、创新载体平台建设、参与上级重大科技项目攻关、给予新产品市场推广、科技人才队伍建设、创新成果奖励等**6**方面进行支持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区财政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市场监管局；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**）

**20.** 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。进一步促进集成电路等产业发展，充分发挥“双自联动机制优势，聚焦集成电路研发设计、人工智能领域，提供保税政策环境，发展全产业链公共服务，培育孵化研发设计企业的集成电路产业化平台。分别针对新企业入驻、存量企业发展、人才引进和研发创新方面，给与相应的政策补助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园区管委会；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**）

**21.**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推出《湖里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结算审核流程优化（提速）实施办法》，提高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结算审核效率，保障各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并如期完成工程决算，加强财政投融资项目资金监管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（牵头单位：区财政局；责任单位：区相关项目建设单位及代建单位；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**）

**22. 提供多元化科技金融服务。**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小微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服务，推动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全链条专业化服务。围绕重点培育的软件和信息技术、集成电路设计、先进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，鼓励银行创新金融产品，加大信贷投放，引导更多的金融机构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科技创新创业项目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；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**）

**23. 构建区街企业协同服务体系。**构建区街企业协同服务体系，以区企业服务中心为主导，以各街道综合服务中心为支撑，整合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各街道现有的服务渠道，采取“行业主管+街道+园区+专业机构”模式，打造常态化服务企业“阵地”。（牵头单位：区企服办、各街道办；责任单位：相关涉企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**）

**24. 加强专业服务。**为我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省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创新和技术、数字化赋能、工业设计、融资对接、管理咨询、培训、法律维权等免费或优惠的点对点专业服务。聘请各领域专业机构或专业人员，通过建设“湖里区企业服务中心”、“亲清一家人”湖里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等线上线下平台为辖区企业提供政策、法律、融资等专业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工信局；责任单位：区企服办、相关涉企服务单位；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**）

25. 强化助企纾困政策落地见效。做好助企纾困政策延期扩展有关工作，提高扶持政策“含金量”，做好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，优化政策兑现流程，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见效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发改局；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人社局、各行业主管部门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26. 创新人才工作机制。探索“产业+人才+城市”深度融合发展新路径，构建人才引领高质量发展示范区。制定符合产业发展需要的各类各层次人才成长规律的支持政策，完善人才培养、选拔评价、激励保障等措施，加强人才引进、交流、评价、培训、指导、教育咨询等便利化、专业化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委人才办；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教育局、区工信局、区民政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商务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卫健局、区审计局、团区委、区委台港澳办、区工业园区管委会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27. 强化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工作。以“服务企业发展、破解用工难题”为目标，通过开展用工调查、网络招聘、劳务协作、校企对接四项活动，全力搭建人力资源供需对接平台，着力为全区企业提供全方位、多渠道、常态化的用工服务，促进全区企业用工形势总体稳定。同时，要加大清理规范劳务市场中介服务的力度，打破中介服务领域长期垄断和利益固化的局面，推动降低企业用工成本、减轻负担，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。（牵头单位：

区人社局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28. 丰富信用运用情景。完善以信用承诺为基础、信用产品为工具、信用管理为手段的新型企业服务模式，利用大数据对企业进行信用画像，将信用信息查询和联合奖惩措施应用嵌入行政审批、事中事后监管、公共资源交易、招投标等业务流程机制，减少监督检查频次等正向激励措施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发改局；责任单位：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#### （五）聚力城区配套，创造和谐便利公共环境

围绕教育、人才安居、交通、医疗卫生、文娛体、养老、城市管理等领域，全面提升宜居宜业品质。

29. 提升市场主体对教育及服务配套需求。按政策落实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优惠政策；进一步加大教育供给，促进优质教育均衡发展，推进公办学校、幼儿园、优质民办学校建设，争取“家门口”有优质学校。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推进工程，创建湖里区教育品牌。（牵头单位：区教育局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30. 加大人才安居保障力度。研究制定涵盖高中层次人才、台湾人才、高校毕业生、企业普通员工等各层次群体住房保障措施，构建“覆盖全面、分类施策、租购并举、多元供给”的住房保障体系，协助企业留住人才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委人才办；责任单位：区发改局、区教育局、区工信局、区民政局、区财政局、

区商务局、区建设局、区卫健局、区征收中心、区委台港澳办；  
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31. 提升道路交通便利度。结合重要产业园区及重点片区，完善路网“毛细血管”，打通“断头路”和道路微循环，提升路网通达性。持续推进老工业园区周边路网、停车设施建设，推动停车场资源共享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市政园林局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32.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。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，完善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体制。探索与辖区医疗机构的协作关系，引导优质资源下沉，通过“上下联、信息通、技术帮扶”提升社区医疗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。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，深化基层慢病管理医防融合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卫健局；责任单位：各街道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33. 完善居家、社区、机构相协调和医养教相结合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。加快推进一批社区服务中心项目，配置社区卫生服务站、托育服务设施、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、老年人活动室等设施，为群众在“家门口”提供卫生、托育、养老、文化娱乐等服务，满足居民日常生活需求。（牵头单位：区民政局；责任单位：区建设局、区卫健局、各街道办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34.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。健全街道、社区文化服务体系，进一步完善图书馆、文化馆、博物馆及文化站建设，推进公共文

化数字建设工程，推进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升建设，打通公共文化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构建“10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”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。（牵头单位：区文旅局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35. 加大校企合作支持力度。鼓励本地高校和湖里区企业开展人才共同培养，积极推进学徒制、研究生人才培养计划、本地生源暑期本地企业实习等事项，提升本地生源和本地高校学生对湖里区企业的了解和认知，提高留厦比率。鼓励企业走入本地高校开设校企合作课程，校企政三方共同建设具有本地产业特色的协同课程，提升高校人才对本地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委人才办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人社局；完成时限：2022年12月）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#### （一）加强统筹协调

加强全区营商环境提升改进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成立区优化营商环境改进提升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、协调推进我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，解决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各牵头单位、责任单位共同推进营商环境工作，合力推动试点工作走深、走实。夯实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第一责任人的履职评价，形成工作有力度、成果可预期、市场有感受的任务清单。各重点领域进一步强化工作专班，配强人员力量。

## （二）完善工作机制

建立常态化企业访谈和调研工作机制，推动政策落地和系统优化。组织开展全区工作联合督查，确保任务举措落地见效。每年选择一批任务举措，委托第三方就实施效果和企业满意度开展评估，确保市场主体满意度。完善全区营商环境评价工作，区发改局牵头每月收集我区营商环境任务清单涉及事项进展情况，进一步突出企业感受度和政策落实，推动营商环境工作水平稳步提升。

## （三）强化宣传推介

全面系统地开展营商环境和涉企政策宣传解读，全方位、多渠道、多形式、多层次、常态化组织优化营商环境主题宣传活动。将营商环境宣传推介纳入全区宣传工作重点，加大对典型案例和先进事迹的宣传报道力度。组织开展营商环境典型案例学习交流和复制推广，推动全区营商环境整体优化。依托各类招商渠道、人才推介等平台，加强湖里区营商环境宣传，提升湖里区营商环境影响力和吸引力。

附件：湖里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进提升任务清单

附件

## 湖里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进提升任务清单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(一) 完善政企沟通渠道，打造一站式服务平台					
1	打造企业服务中心	整合全区涉企服务资源要素，推出企业服务工作机制，包括畅通“线上+线下”政企互动渠道，建立“闭环+协同”问题解决机制，构建“区级+街道”联动服务体系，集成“共享+共通”惠企信息资源，组建“专职+专业”高效服务团队，提供全方位、一站式回应企业诉求、解决企业难题。	2022 年 12 月	区企服办	相关涉企服务单位
2	完善政策智能匹配	重点打造惠企政策数据库、政策精准匹配、政策在线申报及免申即享服务等功能，逐步推动辖区企业扶持政策实现在线申报全覆盖、政策申报准确化、精细化，变“企业找政策”为“政策找企业”，方便企业全面了解政策规定，充分发挥惠企政策助企纾困的作用。	2022 年 12 月	区企服办	相关涉企服务单位
3	拓展政企沟通平台	通过建设“湖里区企业服务中心”、“亲清一家人”湖里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等线上线下平台，设立 24 小时企业服务热线，增强线下中心窗口服务功能，设置企业服务专员，开设线上服务商城，办理企业诉求，提供政策服务，开展企业接待日、讲座培训、企业走访、问卷调查等活动，全力拓展政企沟通渠道。深入挖掘企业需求，帮助企业分析经营异常原因并找出对策措施，对重点企业“一对一”挂钩服务进行指导。	2022 年 12 月	区企服办 区工信局	相关涉企服务单位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4	建立诉求反馈机制	将企业反馈的诉求通过分级响应机制流转至职能部门和街道办理，形成受理登记、快速办理、及时反馈、定期回访和统计分析的“闭环+协同”解决机制，切实做到服务有温度、响应有速度、办理有力度。	2022年12月	区企服办	相关涉企服务单位
5	弘扬企业家精神	加大对优秀企业家的表彰激励和公益宣传力度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提升本地高新科技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的全国影响力，吸引年青人关注本地企业和企业家。走入校园推介湖里区企业，在本地和周边高校学子心中提升我区企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，提升毕业后人才吸引力。	2022年12月	区委宣传部	区工信局 区人社局 区商务局 区工商联
6	完善营商环境监督检查考核机制	将“营商环境”专项工作纳入湖里区部门及街道绩效考核体系，并根据各部门制定任务清单情况，对年度完成任务清单情况进行综合打分，完善监督检查机制。	2022年12月	区发改局	区效能督查办
7	引入和完善体验官评价机制	邀请重点产业企业代表成为体验官，对各类涉企服务进行评价，对差评件进行申诉复核、督促整改、跟踪回访、分析研判、切实发挥体验官价值，倒逼相关部门提升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。	2022年12月	区发改局	相关涉企服务单位
8	加强营商环境宣传	通过走访、电话或微信等对企业广泛宣传“湖里 Smile”营商品牌，全方位、多层次、常态化开展宣传引导，扩大政策普惠范围。充分运用“报、台、网、端、微”为一体的融媒体宣传我区营商环境。	2022年12月	区委宣传部	区工信局 区人社局 区商务局 区工商联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(二) 推进行政审批改革，打造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					
9	完善政务服务质量绩效考核机制	出台完善区行政服务质量绩效考核指标，完善“好差评”工作机制，拓宽“好差评”线上评价渠道（网站评价、扫码评价、短信评价、电话评价等），将“好差评”评价结果列入考核问责内容，激励审批服务部门提升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。	2022年12月	区行政审批局	相关审批服务单位 各街道办
10	延伸政务服务进园区和基层	推动审批服务事项延伸进园区靠前帮办，提供企业开办、税务登记、社保登记、惠企政策等业务咨询、办理服务，依托区企业服务中心推行园区帮办代办服务；推动审批服务事项下沉至所辖各街道便民服务中心，在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实现“前台综合受理、后台分类审批、综合窗口出件”服务模式，实现“一窗式”服务。不断推进街道便民服务中心、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实体服务中心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实现受理、审批、办结一站式服务。	2022年12月	区企服办 区行政审批局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	相关审批服务单位 各街道办
11	推动智慧政务建设	对标先进城市做法，进一步推进“全程网办”、“即来即办”、“就近办”，达到进一步“减时限”、“减材料”，优化审批服务。推进微信预约系统升级、企业登记小助手等功能推广应用，方便群众线上线下处理。	2022年12月	区行政审批局	相关审批服务单位 区政务信息中心 各街道办
12	优化审批流程	完善“一件事”集成套餐服务，优化流程、简化环节、集成为市场主体视角的“一件事”，并设置“一件事”专窗为市场主体提供主题式、套餐式集成服务；通过相关联事项合并办理，精简审批服务事项；开展“一业一证”试点改革，针对区内企业关注度高的行业，聚焦市场准入多头审批，探索行业综合许可证。	2022年12月	区行政审批局 区市场监管局	相关审批服务单位
13	设置台胞台企服务台	配备服务专员做好台胞台企接待、引导、帮办工作，实现“接待服务”+“实体办事”一体化融合，服务功能覆盖“行政审批、公共服务、便民事项”等各个方面。为方便台胞台企办理事项，提供高质量高效率的服务，行政服务中心进驻单位设置服务专窗提供审批服务；探索落实涉台涉企“免审即享”政策兑现。	2022年12月	区行政审批局 区台港澳办	相关审批服务单位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(三) 提升司法服务效率，探索多元优化路径					
14	健全完善多元解纷机制	加大与商事调解组织、行业调解组织、律师、公证的对接，提高社会各方参与度，形成解纷合力，提高商事纠纷诉前调解成功率。指导街道和辖区派出所创新建立“公证+调解”、“律师+调解”等调解模式，推动构建“大调解”格局，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、解决在萌芽状态。运用科技手段，高效运用各类纠纷解决网络平台，促进解纷方式智能化。	2022年12月	区司法局	区法院 湖里公安分局 各街道办
15	完善“法院+民非组织”协同社会化诉前调解新模式	推动基层治理单位入驻在线调解平台，完善网络诉讼平台，为人民群众提供分层次、多途径、高效率、低成本的纠纷解决方案，真正实现通过线上引流，将矛盾纠纷解决在云端。	2022年12月	区法院	区司法局 湖里公安分局 各街道办
16	成立和推进知识产权基层服务站的建设	探索高新技术产业相关知识产权资本化运营新模式、提供知识产权培训、侵权风险预判等公益服务。针对厦门自贸区集成电路等高新企业面临的高价值专利培育、金融服务及侵权风险防范等服务需求，设立厦门自贸区集成电路知识产权基层服务站，以“知识产权大篷车”的形式定期巡回该知识产权基层服务站和跨境电商基层服务站，协助参与相关问题研究、撰写分析报告，进行普法宣传和风险预警服务，共同促进知识产权融入自贸区产业创新发展。	2022年12月	区市场监管局	区法院
17	提升劳动关系治理能力	通过“数字云”可多条件筛选年龄、区域等29个劳动关系核心要素，聚焦争议高发行业、企业、员工户籍地等关键数据，锚定纠纷隐患源头，并预测劳动争议月度、年度变化趋势，实时关注争议风险。推进数据共享，共治劳动关系。	2022年12月	区人社局	无
18	优化公共法律服务	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积极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服务。围绕国家发展战略和党委政府中心工作，鼓励支持律师和公证、司法鉴定机构广泛参与重大工程、重点项目全过程，出具法律意见，为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。	2022年12月	区司法局	无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(四) 服务重点产业需求，激发企业发展活力					
19	支持企业培育研发创新能力	重点围绕增强企业造血功能和投入能力、创新载体平台建设、参与上级重大科技项目攻关、给予新产品市场推广、科技人才队伍建设、创新成果奖励等6方面进行支持。	2022年12月	区工信局	区委组织部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区市场监管局
20	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	进一步促进集成电路等产业发展，充分发挥“双自联动机制优势，聚焦集成电路研发设计、人工智能领域，提供保税政策环境，发展全产业链公共服务，培育孵化研发设计企业的集成电路产业化平台。分别针对新企业入驻、存量企业发展、人才引进和研发创新方面，给与相应的政策补助。	2022年12月	区工信局	区工业园区 区管委会
21	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	推出《湖里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结算审核流程优化（提速）实施办法》，提高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结算审核效率，保障各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并如期完成工程决算，加强财政投融资项目资金监管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	2022年12月	区财政局	区相关 项目建设 单位及代 建单位
22	提供多元化科技金融服务	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小微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服务，推动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全链条专业化服务。围绕重点培育的软件和信息技术、集成电路设计、先进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，鼓励银行创新金融产品，加大信贷投放，引导更多的金融机构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科技创新创业项目。	2022年12月	区市场监管局	无
23	构建区街企业协同服务体系	构建区街企业协同服务体系，以区企业服务中心为主导，以各街道综合服务中心为支撑，整合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各街道现有的服务渠道，采取“行业主管+街道+园区+专业机构”模式，打造常态化服务企业“阵地”。	2022年12月	区企服办	相关涉企 服务单位 各街道办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24	加强专业服务	为我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省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创新和技术、数字化赋能、工业设计、融资对接、管理咨询、培训、法律维权等免费或优惠的点对点专业服务。聘请各领域专业机构或专业人员，通过建设“湖里区企业服务中心”、“亲清一家人”湖里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等线上线下平台为辖区企业提供政策、法律、融资等专业服务。	2022年12月	区工信局	区企服办
25	强化助企纾困政策落地见效	做好助企纾困政策延期扩展有关工作，提高扶持政策“含金量”，做好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，优化政策兑现流程，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见效。	2022年12月	区发改局	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各行业主管部门
26	创新人才工作机制	探索“产业+人才+城市”深度融合发展新路径，构建人才引领高质量发展示范区。制定符合产业发展需要的各类各层次人才成长规律的支持政策，完善人才培养、选拔评价、激励保障等措施，加强人才引进、交流、评价、培训、指导、教育咨询等便利化、专业化服务。	2022年12月	区委人才办	区发改局 区教育局 区工信局 区民政局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区商务局 区文旅局 区卫健局 区审计局 团区委 区委 台港澳办 区工业园区 管委会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27	强化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工作	以“服务企业发展、破解用工难题”为目标，通过开展用工调查、网络招聘、劳务协作、校企对接四项活动，全力搭建人力资源供需对接平台，着力为全区企业提供全方位、多渠道、常态化的用工服务，促进全区企业用工形势总体稳定。同时，要加大清理规范劳务市场中介服务的力度，打破中介服务领域长期垄断和利益固化的局面，推动降低企业用工成本、减轻负担，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。	2022年12月	区人社局	无
28	丰富信用运用情景	完善以信用承诺为基础、信用产品为工具、信用管理为手段的新型企业服务模式，利用大数据对企业进行信用画像，将信用信息查询和联合奖惩措施应用嵌入行政审批、事中事后监管、公共资源交易、招投标等业务流程机制，减少监督检查频次等正向激励措施。	2022年12月	区发改局	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
（五）聚力城区配套，创造和谐便利公共环境					
29	提升市场主体对教育及服务配套需求	按政策落实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优惠政策；进一步加大教育供给，促进优质教育均衡发展，推进公办学校、幼儿园、优质民办学校建设，争取“家门口”有优质学校。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推进工程，创建湖里区教育品牌。	2022年12月	区教育局	无
30	加大人才安居保障力度	研究制定涵盖高中层次人才、台湾人才、高校毕业生、企业普通员工等各层次群体住房保障措施，构建“覆盖全面、分类施策、租购并举、多元供给”的住房保障体系，协助企业留住人才。	2022年12月	区委人才办	区发改局 区教育局 区工信局 区民政局 区财政局 区商务局 区建设局 区卫健局 区征收中心 区委 台港澳办

序号	事项	具体内容	完成时限	牵头单位	责任单位
31	提升道路交通便利度	结合重要产业园区及重点片区，完善路网“毛细血管”，打通“断头路”和道路微循环，提升路网通达性。持续推进老工业园区周边路网、停车设施建设，推动停车场资源共享。	2022年12月	区市政园林局	无
32	优化医疗卫生服务	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，完善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体制。探索与辖区医疗机构的协作关系，引导优质资源下沉，通过“上下联、信息通、技术帮扶”提升社区医疗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。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，深化基层慢病管理医防融合。	2022年12月	区卫健局	各街道办
33	完善居家、社区、机构相协调和医养教相结合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	加快推进一批社区服务中心项目，配置社区卫生服务站、托育服务设施、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、老年人活动室等设施，为群众在“家门口”提供卫生、托育、养老、文化娱乐等服务，满足居民日常生活需求。	2022年12月	区民政局	区建设局 区卫健局 各街道办
34	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	健全街道、社区文化服务体系，进一步完善图书馆、文化馆、博物馆及文化站建设，推进公共文化数字建设工程，推进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升建设，打通公共文化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构建“10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”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。	2022年12月	区文旅局	无
35	加大校企合作支持力度	鼓励本地高校和湖里区企业开展人才共同培养，积极推进学徒制、研究生人才培养计划、本地生源暑期本地企业实习等事项，提升本地生源和本地高校学生对湖里区企业的了解和认知，提高留厦比率。鼓励企业走入本地高校开设校企合作课程，校企政三方共同建设具有本地产业特色的协同课程，提升高校人才对本地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。	2022年12月	区委人才办	区工信局 区人社局



发